

2023 年度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三旧”（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土地储备、征收（拆迁）、“城中村”改造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

内设 2 个非独立核算二级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区城市综合开发管理办公室（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5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4,6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4.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9.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5,199.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0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755.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80,755.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0,755.01	总计	62	80,755.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62 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755.01	80,755.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38	84.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38	84.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8	84.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8	69.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8	6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1	2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7	0.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63	47.6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	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199.64	75,199.6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9.64	59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9.64	599.64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600.00	74,6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600.00	74,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1.01	5,401.0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17.39	5,317.3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317.39	5,31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62	8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5	71.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7	1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755.01	835.86	79,91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38	84.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38	84.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8	84.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8	69.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8	6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1	2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7	0.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63	47.6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	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199.64	597.88	74,601.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9.64	597.88	1.7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9.64	597.88	1.76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600.00		74,6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600.00		74,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1.01	83.62	5,317.3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17.39		5,317.3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317.39		5,31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62	8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5	71.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7	1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5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4,6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38	84.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9.98	69.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5,199.64	599.64	74,6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01.01	5,401.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755.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0,755.01	6,155.01	74,6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0,755.01	总计	64	80,755.01	6,155.01	74,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 155. 01	835. 86	5, 319.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 38	84. 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 38	84. 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 38	84. 38	

	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8	69.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8	6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1	2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7	0.6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63	47.6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	1.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9.64	597.88	1.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9.64	597.88	1.7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9.64	597.88	1.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1.01	83.62	5,317.3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317.39		5,317.3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317.39		5,317.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62	83.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5	71.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7	1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9.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1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2.72	30201	办公费	4.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4.96	30202	印刷费	0.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293.2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9.46	30205	水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8	30206	电费	4.9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2	30211	差旅费	5.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5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1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9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0			
人员经费合计		769.76	公用经费合计					6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600.00	74,600.00		74,6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600.00	74,600.00		74,600.0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600.00	74,600.00		74,6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600.00	74,600.00		74,6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7	1.07					1.07	1.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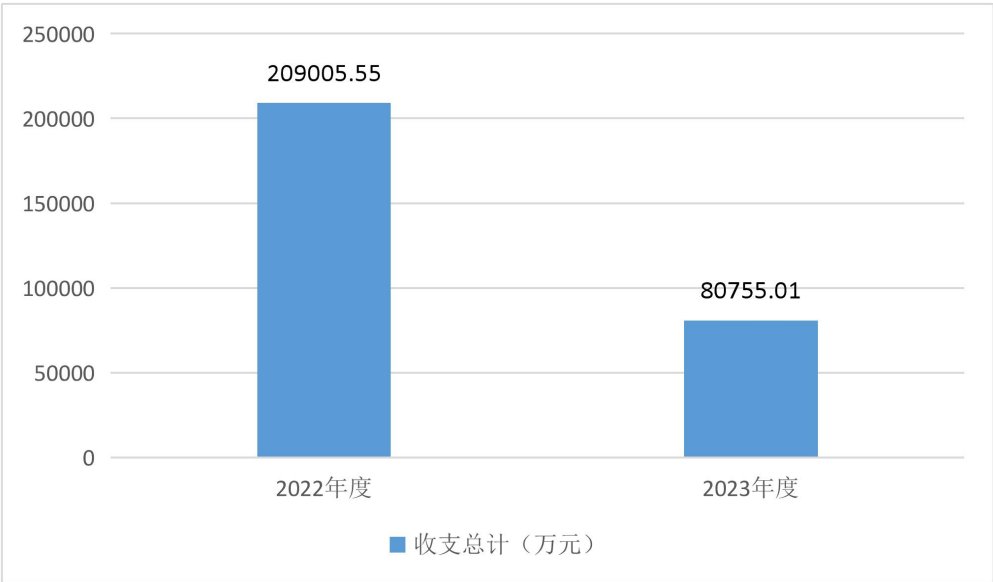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0755.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250.54 万元，下降 61.4%，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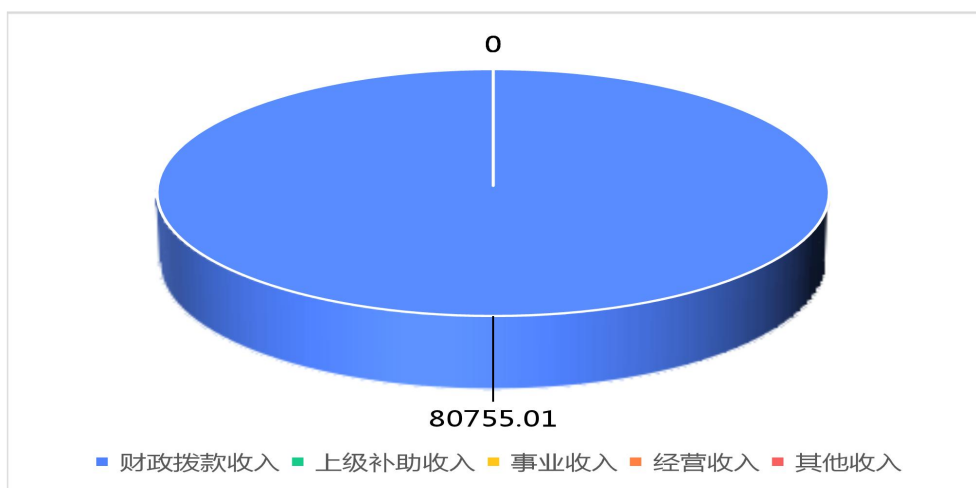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80755.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28250.54 万元，下降 61.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755.0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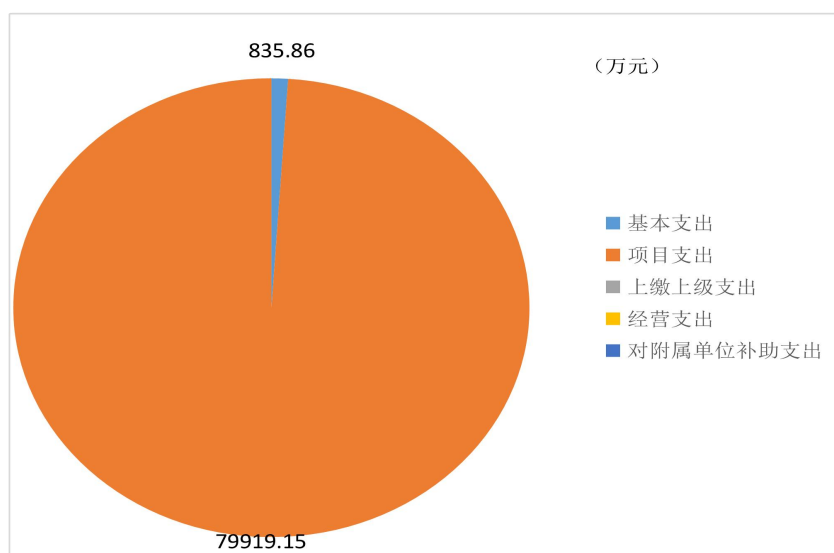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80755.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28250.54 万元，下降 61.4%。其中：基本支出 835.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项目支出 79919.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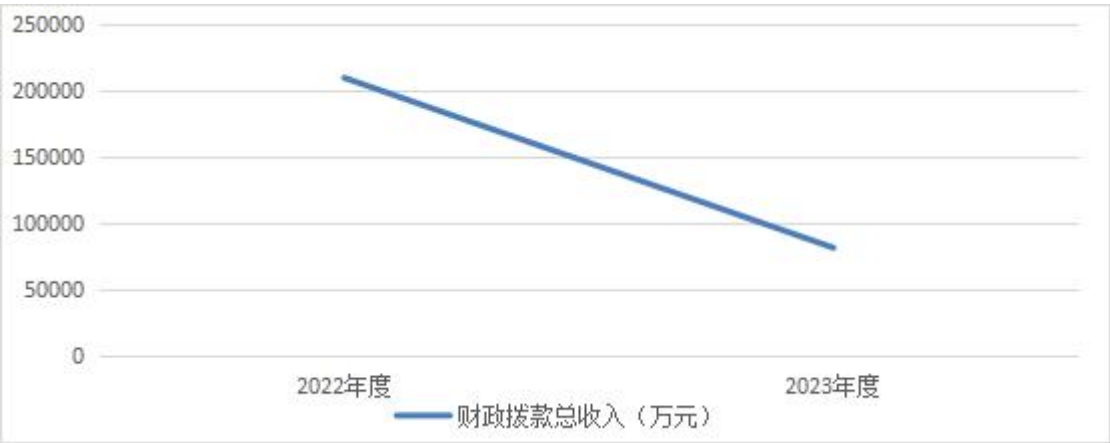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0755.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250.54 万元，

下降 61.4%。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55.0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5249.4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中央、市级财政下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60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3350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55.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49.46 万元，增长 579.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中央、市级财政下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55.01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4.38 万元，占 1.4%。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69.98 万元，占 1.1%。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等。

3. 城乡社区支出（类）599.64 万元，占 9.7%。主要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公用支出、土地利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支出、招商专项工作经费等。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401.01 万元，占 87.8%。主要是用于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项目、硚口区电缆厂宿舍片棚户区改造项目、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24.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6.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9.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按照要求补缴 2022 年度增长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0.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1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参公人员遴选调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按照要求补缴公务员工伤保险。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9.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7.3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中央、市级财政下达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5.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9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35.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9.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6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74600 万元，本年支出 746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746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硚口区汉西三路片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7 万元。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 人出访香港参加鄂港经贸合作对接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7 万元。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 人出访香港参加鄂港经贸合作对接会。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代表硚口区人民政府出访香港参加鄂港经贸合作对接会。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21 万元，降低 3.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5317.8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按照“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要求，对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工作。我部门合理制定了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并在年度工作中积极推进，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有关法纪法规及部门财务管理的各项制度，规范使用资金，提高资产使用率，各部门立足重点工作履职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制定了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在年度工作中积极推进，落实中央“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严密组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整体支出开展了自评工作，绩效完成情况良好。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2023 年武汉市土地利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使用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系统数据准确率（查询的各类规划信息均准确无误）；二是土地利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使用时出现故障立即维修，系统更新及时培训；三是购买的系统服务有利于持续保障项目数据输出及查询。

2、2023 年度硚口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17.39 万元，执行数为 5317.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强化组织调度，积极搭建沟通平台，切实化解拆迁腾退难题，确保还建房如期开建交付，保障各村民合法权益。二是推进整合拆迁工作，有力推进项目实施。三是推进产业项目落地，审议通过规划设计方案及建设推进事宜，明确了城中村产业用地项目落地流程和行政审批手续办理路径。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在部门预算工作中严格按照区财政局通知要求贯彻落实，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继续压实工作责任，严格按照省、市及区级的各项文件要求，站在全局高度统筹考虑，多方面、多角度，全面、细致对各项开支进行逐项梳理，积极贯彻落实国家“过紧日子”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不断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

质量和执行效果。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重点工作、亮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发挥规划引领作用。一是率先启动“城市更新年”行动，发布城市更新专项规划，优化顶层设计，抓紧项目谋划，举全区之力推进城市更新。二是高规格编制城市设计方案，委托市规划院联合 ASP 公司编制大汉江湾片城市设计，按照“一带、一轴、两湾”的总体结构，沿汉江打造世界级的滨江文化展示带，构建解放大道城市发展轴，形成东湾、西湾两大城市发展节点。三是高标准编制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按照“成片推进，单元更新”的总体思路，明确区更新公司作为更新单元实施主体，按期、按节点推进我区第一、二批次更新单元的实施方案编制、报批。

(二)创新征收工作机制。一是全面实行预征收，设定征收补偿方案同意率 85%、预签约率 85%两个条件，完成两个条件后方可下达征收决定。精准实施资金调度，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二是组建国有征收事务所，由其统筹全区征收项目调查、测算等工作。将征收重心工作前移，强化调查深度和精度，有效降低征收执行偏差率。三是完善制度规范。制定出台了全过程管理实施办法、征收项目指挥体系和职责分工等制度规定，实行了征收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将征收调查、

成本测算、征收补偿、房源管理等全流程纳入信息化系统管理，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全流程成本控制、动态追踪及全盘管理。四是积极推行以房促签，采取“房票”方式引导居民选择房源安置，对于被征收人购买区内的新建商品住宅给予被征收房屋价值 20% 的房票购房补贴，有效引导了房源去化。

（三）多渠道争取项目融资。一是积极争取棚改专项债和中央专项补助资金支持，同步申报中央预算内保障性住房城市更新专项补助。二是发挥市级平台资金优势，率先与城建集团签约，后续相继与金控、城投集团和城发集团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

（四）全力推进土地招商。一是积极推介优质地块，举办城市价值推介暨汉江湾城市副中心规划发布会，集中推介优质土地资源，与 10 余家企业完成现场签约；组织召开地产企业招商推介交流会，积极沟通对接中海、长投、厦门建发等 25 余家优质房地产企业。二是主动对外招商推介，今年赴各地开展招商活动 10 余场次，拜访企业 20 余家，吸引优质地产企业落资硚口。三是实施精准土地招商，系统梳理重点企业提出的优化商住比、合理拆分地块、提前交地进场等合理诉求，积极对接规划、建设等部门支持，为企业制定个性化对策，推进土地出让。

（五）稳步完善城中村改造。一是强化组织调度，积极搭建沟通平台，切实化解拆迁腾退难题，确保还建房如期开建

交付，保障各村民合法权益。二是推进整合拆迁工作，有力推进项目实施。三是推进产业项目落地，审议通过规划设计方案及建设推进事宜，明确了城中村产业用地项目落地流程和行政审批手续办理路径。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

社区管理实务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填报日期: 2024. 5. 28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基本支出总额	835. 86		项目支出总额		79919. 1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80755. 01	80755. 0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30 分)	城市更新改造				

年度绩效指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5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旧城征收	60 万平方米	60 万平方米	15
	效益指标 (15 分)	可持续发展影响 (15 分)	无安全事故发生	无安全事故发生	无安全事故发生	15
年度绩效目标 2: (30 分)		土地挂牌				
年度绩效目标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5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土地挂牌	560 亩	560 亩	15
	效益指标 (1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 分)	改善旧城居民住房条件	改善	改善	15
年度绩效目标 3 (20 分)		机关管理事务				
年度绩效目标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组织理论学习、培训活动次数	≥ 12 次	≥ 12 次	10
	效益指标 (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提升办事人员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	提升	提升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 年年初收支预算为 95313.09 万元, 实际财政未安排相应政府性基金预算付息, 当年实际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已 100% 使用完毕, 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总体预算执行较好, 建议结合工作重点安排 2024 年度预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为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主要经验做法如下：

一是创新征收工作模式。坚持尊重市场、尊重群众意愿，直面资金房源不足、利益诉求多元化等困难，对新启动项目创新采取预征收模式，合理安排资金调度，压缩资金周期，有效控制了征收成本。

二是多渠道解决融资需求。依托市级资金推动项目实施，积极申报城市更新试点项目。

三是积极推进以房促签。将征收拆迁和引导实物安置有机结合起来，顺应形势，优化征收补偿方案。联谊路片项目引导实物安置的征收补偿方案，以优惠政策引导选择房源，有效化解新形势下征收工作的压力。

四是优先推进还建安置。大力支持建荣村、东风村还建房建设，保障村民合法权益，确保还建房保质、按时交付。

五是全力推进产业项目落地。加强对城中村的产业用地的统筹谋划，结合区域发展定位，梳理产业用地现状和规划，积极探索城中村产业用地集约利用实施路径。坚持求同存异、细致协调，按照规划集中、产业集中、产权集中的原则，解决额头湾村改造过程中产业规模不足的问题，初步探索了城中村改造项目产业落地路径办法。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完成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超 100%，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共计 1 个，执行率为 99.3%。具体预算及支出情况如下：

2023 年度收入支出调整预算数 80755.01 万元，决算数 80755.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5.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项目支出 79919.1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9%。

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共计 1 个，其中，2023 年度武汉市土地利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使用费年初预算数 0.5 万元，实际支出 0.5 万元，执行率 100%。

完成的绩效目标。

（1）旧城征收。2023 年，共完成征收拆迁 60 万平方米。

（2）挂牌供地。2023 年，共完成供地 560 亩。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3 年度区城区改造更新局部门整体预算金额与实际执行金额差距较大，主要是由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未安排预算相应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增加用于“三旧”（棚户区）改造工作 7.46 亿元。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在部门预算工作中严格按照区财政局通知要求贯彻落实，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继续压实工作责任，严格按照省、市及区级的各项文件要求，站在全局高度统筹考虑，多方面、多角度，全面、细致对各项开支进行逐项梳理，积极贯彻落实国家“过紧日子”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不断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质量和执行效果。

二、2023 年度土地利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武汉市土地利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使用费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城改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5	0.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数据准确率（查询的各类规划信息均准确无误）		100%	100%	30
		时效指标	土地利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使用时出现故障立即维修，系统更新及时培训		及时	及时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购买的系统服务有利于持续保障项目数据输出及查询		可持续	可持续	3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3 年总体预算执行较好，建议结合工作重点安排 2024 年度预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3 年度硃口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硚口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地区 评价 得分
一 级 指 标	分 值	二 级 指 标	分 值		
资 金 管 理	25	资金筹集	5	地方财政安排资金用于棚户区改造的（5分）；没有安排的（0分）。	5
		资金分配	5	资金管理办法健全规范（2分）；资金按规定时间分配下达到市（县）财政部门或项目单位（3分），否则扣减相应分数。	5
		预算执行	10	建立了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2分），否则扣减相应分数；预算执行（8分），预算执行率每低5个百分点扣1分，最多扣8分。	10
		资金使用管理	5	没有违规违纪情况的（5分）；通过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存在资金截留、挪用、交叉重复等违规违纪行为，或经群众举报、新闻媒体曝光，经查实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每发现1项扣0.5分，最多扣5分。对性质恶劣、有重大不良影响的违规违纪项目一次性扣除5分。	5
项 目 管 理	15	项目库储备	10	建立棚户区改造项目储备库（4分），对入库项目建立档案、根据项目成熟度进行排序并纳入年度计划（6分），否则扣减相应分数。	10
		评价报告报送及时、完整性	5	按时报送绩效评价报告且内容完整的，得5分；内容不完整的扣2分；无故不按时提交绩效评价报告的，不得分。	5
产 出 效 益	60	年度计划完成率	30	项目实际开工数量大于或等于年度计划的，得30分；未达到年度计划的，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最多扣30分。	30
		当年达到交付使用条件的棚改安置房分配率	20	分配率达到60%以上的，得20分；以60%为基数，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最多扣20分。	20
		工程质量	5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的（5分）。通过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检查、审计发现存在工程质量问题，或经群众举报、媒体曝光，经查实存在工程质量问题的，每发现1项扣1分，最多扣5分。	5
		棚户区改造拆迁居民满意度	5	满意度指标达到80%以上的，得5分；低于80%的，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对于群众信访没有及时处置的，每一次扣1分，最多扣5分。	5
合计			100		100

咨询电话：027-83426326